

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2022年7月26日以书面送达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2年7月2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8人,发出会议表决票8份,实际收到董事表决回函8份,公司董事全部参加会议。会议的召开和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购置起重量1250吨以上履带起重机的议案》

为提高泉水基地码头作业效率,解决大件吊装生产瓶颈问题,董事会同意公司投资不超过4,000万元购置1台起重量为1,250吨以上的履带起重机。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建设射阳基地风电塔筒智能制造项目的议案》

根据公司“十四五”发展战略,为加速产能建设,深入推进产业结构、业务结构调整,推动公司从新能源领域核心零部件生产制造向全产业链延伸,董事会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对下属全资子公司大连华锐重工(盐城)装备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盐城公司”)增资35,000万元,用于投资建设射阳基地年产15万吨风电塔筒智能制造项目,该项目建设投资概算33,951.55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盐城公司注册资本由30,500万元变更为65,500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

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并投资建设射阳基地风电塔筒智能制造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1)。

表决结果: 同意 8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投资建设中革基地大兆瓦风电“齿轮箱+”研制项目的议案》

根据公司“十四五”发展战略, 为快速发展新能源板块, 董事会同意公司投资建设中革基地大兆瓦风电“齿轮箱+”研制项目, 包括对中革基地拟用厂房进行适应性技术改造, 同时采购大型数控装备, 筹建大兆瓦级风电试验台等, 推动公司风电齿轮箱产品向大型化、规模化发展。本项目总投资概算为 59,239 万元, 其中项目建设投资 54,656 万元, 铺底流动资金 4,583 万元。

表决结果: 同意 8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7 月 30 日